各镇（场）中心学校、县直各学校：

根据《督查秋季开学疫情防控、安全稳定暨创卫工作活动方案》要求，县校园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于9月1日对我县4所学校（殷店镇中心学校、草店镇中心幼儿园、小林镇中心学校、淮河镇小学）进行了相关工作督查，现对检查发现问题通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发现的问题

（一）殷店镇中心学校：1．公共卫生间外部造型栏杆出现破损现象，可能造成砼块散落伤人；2．卫生间内部顶有一处钢筋外露，需修补；3．后勤职工洗手盆的水龙头为手拧式，容易造成交叉感染；4．食品经营公示信息未公示；5．门卫室废弃电线乱拉，从树枝中穿过，有消防隐患；6．宿舍配电箱未锁闭，容易发生触电事故；7．健康教育宣传氛围不浓厚，宣传内容不丰富；8．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没有开展，未见毒饵站等；9．健康校园相关要求没有完全落实到位；10．创卫工作没有开展；11．测温仪反应灵敏度不高，需迅速更换。

（二）草店镇中心幼儿园：1．食堂一层楼梯入口部位悬挑梁底部钢筋外露、锈蚀，需修补；2．消毒间纱窗破损，消毒柜等部位清洁不彻底；3．教学楼少数灭火器因填装干粉没有及时补充到位；4．教学楼配电箱没有锁闭存在触电风险；5．厨房电源总闸的玻璃防护箱没有底板，空壳上粘满油渍，无法正常跳闸，并有漏电隐患；6．健康教育宣传氛围不浓厚，宣传内容不丰富；7．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没有开展，未见毒饵站等；8．健康校园相关要求没有完全落实到位；9．创卫工作没有开展；10．学校未按规定时间开学，且未向教育局报备。

（三）小林镇中心学校：1．七年级教学楼发现多处走廊横梁底部钢筋外露、锈蚀，需全面检查修补；2．食品查验制度有待加强并应做好相关登记；3．教学楼一楼灭火器没有摆放在显眼位置，有一个灭火器充装的压力不够，需更换；4．食堂蒸箱的总闸有废弃线头裸露在外，下方就是水管，未做到水电分隔，有触电风险；5．化学实验室的存放柜无显眼危化标识，存放的一般化学品和剧毒、腐蚀、易燃易爆品的柜子没有按规定分区域摆放；6．教学楼外墙有一处电源插头裸露在外，存在安全隐患；7．食堂举报信箱投诉没有及时收集处理；8．健康教育宣传氛围不浓厚，宣传内容不丰富；9．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没有开展，未见毒饵站等；10．健康校园相关要求没有完全落实到位；11．创卫工作没有开展；12．测温仪反应灵敏度不高，需迅速更换。

（四）淮河镇小学：1．食堂职工洗手消毒流程不合理且没有设置更衣室；2．大量灭火器检查记录只到今年5月或者没有检查记录，且较多灭火器压力不足临近失效；3．厨房外供水储罐装置未安装隔离栏杆；4．校园举报信箱投诉没有及时收集处理；5．健康教育宣传氛围不浓厚，宣传内容不丰富；6．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没有开展，未见毒饵站等；7．健康校园相关要求没有完全落实到位；8．创卫工作没有开展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以上被通报的学校要迅速针对问题，逐项制定整改措施，立即整改到位，并于9月12日前将整改报告以书面形式上报校园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，校园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将进行检查验收。

全县各镇（场）中心学校、其他各中小学（幼儿园）要对照以上通报的问题，举一反三，树立“隐患就是事故”的观念，对学校安全隐患进行自查自纠，全面整改，进一步落实学校安全工作规范要求，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，确保学校安全稳定。

2022年9月5日

随县教育局